

卫生健康委员会2021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

一、总体情况

2021年以来，顺河回族区卫生健康委员会在区委区政府的坚强领导下，以强烈的政治责任感和使命感，发挥专防专控作用，认真落实《传染病防治法》《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急条例》和《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紧紧围绕防控疫情各项重点工作以及人民群众关心的卫生健康热点问题，以保障人民群众健康知情、参与和监督为目标，积极做好政务公开工作，为全区疫情防控工作取得阶段性成果作出积极贡献。

(一) 积极做好主动公开工作。我委依托顺河回族区政府网站，及时公开涉及公共利益、公共权益的政策文件，在政策文件的制定过程中注重将法律、政策依据摆在前面，加强政策落实措施的细化，保障群众读得懂政策、会运用政策，推进政策执行更加阳光透明。

(二) 加强依申请公开工作。2021年,我委未收到政府信息公开申请。如在以后的工作中收到此类申请，我委将按照相关政策法规及时办理。

(三) 加强权力运行过程信息公开。全面推进基层政务公开标准化规范化工作，全面统筹推进我区卫生健康领域基层政务公开标准化规范化工作。

(四) 完善政府信息公开保障机制。区卫健委始终把做好政府信息公开列入重要工作内容日程，做到了领导、机构、人员“三到位”，认真组织有关人员学习新修订的《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准确理解掌握相关规定，切实增强公开意识和能力。同时，以制度建设为抓手，不断拓宽公开范围，细化公开内容，规范公开渠道，不断完善政府信息公开规章制度，建立健全了主动公开、依申请公开、保密审查等多项政务公开基本工作制度，形成高效畅通的信息发布渠道，确保本部门信息发布的及时性、准确性，保障公众依法行使知情权。2021年度未发生被申请行政复议、行政诉讼和行政申诉的情形。

二、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第二十条第(一)项			
信息内容	本年制发件数	本年废止件数	现行有效件数
规章	0	0	0
行政规范性文件	0	0	0
第二十条第(五)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许可	436		
第二十条第(六)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处罚	3		
行政强制	0		
第二十条第(八)项			
信息内容	本年收费金额(单位:万元,保留4位小数)		
行政事业性收费	0		

三、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

(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 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 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		申请人情况						总计
		自然人	法人或其他组织					
			商业企业	科研机构	社会公益组织	法律服务机构	其他	
一、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0
二、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0
三、本年度办理结果	(一) 予以公开		0	0	0	0	0	0
	(二) 部分公开(区分处理的, 只计这一情形, 不计其他情形)		0	0	0	0	0	0
	(三) 不予公开	1.属于国家秘密	0	0	0	0	0	0
		2.其他法律法规禁止公开	0	0	0	0	0	0

		3.危及“三安全一稳定”	0	0	0	0	0	0	0	0	0	0	0
		4.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	0	0	0	0	0	0	0	0	0	0	0
		5.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	0	0	0	0	0	0	0	0	0	0	0
		6.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	0	0	0	0	0	0	0	0	0	0	0
		7.属于行政执法案卷	0	0	0	0	0	0	0	0	0	0	0
		8.属于行政查询事项	0	0	0	0	0	0	0	0	0	0	0
	(四) 无法提供	1.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	0	0	0	0	0	0	0	0	0	0	0
		2.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	0	0	0	0	0	0	0	0	0	0	0
		3.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	0	0	0	0	0	0	0	0	0	0	0
	(五) 不予处理	1.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	0	0	0	0	0	0	0	0	0	0	0
		2.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0	0	0	0
		3.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	0	0	0	0	0	0	0	0	0	0	0
		4.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0	0	0	0
		5.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	0	0	0	0	0	0	0	0	0	0	0
	(六) 其他处理	1.申请人无正当理由逾期不补正、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0	0	0	0	0
		2.申请人逾期未按收费通知要求缴纳费用、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0	0	0	0	0
		3.其他	0	0	0	0	0	0	0	0	0	0	0
	(七) 总计		0	0	0	0	0	0	0	0	0	0	0
四、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			0	0	0	0	0	0	0	0	0	0	0

四、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情况

行政复议					行政诉讼									
结果维持	结果纠正	其他结果	尚未审结	总计	未经复议直接起诉					复议后起诉				
					结果维持	结果纠正	其他结果	尚未审结	总计	结果维持	结果纠正	其他结果	尚未审结	总计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五、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

一年来我委信息公开工作虽取得了一定的成效，但在政府信息公开的内容和形式、工作制度、工作效率和服务意识等方面还存在问题和不足，主要有以下几个方面：

(一) 信息公开的工作制度和程序有待进一步细化。

(二) 信息公开侧重点有待进一步明确，信息公开的及时性有待进一步加强。

(三) 信息化管理人员业务水平有待提高。

(四) 政务公开知识的学习宣传力度不够，群众对政务公开工作的主动参与意识不强；部分群众对政务公开工作还不清楚。下一步，我委将进一步完善信息公开目录，细化信息公开分类，畅通信息公开渠道，充分利用好政府网站这一平台，进一步推进政务公开化，切实提高办事透明度，努力提高政府行政效能和公信力，为公众提供更加便利的服务。

一是统一认识，努力规范工作流程。我委将按照“公开为原则，不公开为例外”的总体要求，进一步梳理重点领域政府信息，及时提供，定期维护，确保政府信息公开工作能按照既定的工作流程有效运作，公众能够方便查询。

二是进一步扩大、丰富信息公开内容。进一步加强对群众关心的卫生健康领域热点、难点问题的公开，拓展重点领域政府信息公开形式，积极探索并实行各种方便群众查阅、了解信息的公开方式，认真梳理，逐步扩大公开内容。

三是加强学习和培训。进一步领会和贯彻落实《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认真对照有关条例规定的政务公开要求，加强学习政务公开的范围、内容、格式以及规范流程等，提高每一位工作人员的思想认识和工作技能，不断增强政务公开工作的能力水平。

六、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

无

